樹德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　　間：111 年 04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 時 30 分

地　　點：行政大樓 4 樓 A0409 會議室

主 持 人：陳清燿校長　　紀錄：林琦茹

出席人員：陳清燿、嚴大國、王昭雄、郭輝明、陳武雄、杜宇平、顏世慧、宋鴻麒、陳毓璋、陳為任、陳璽煌、蘇中和、李淑惠、曾宗德、陳協勝、陳麗惠、施順鵬、陳慶樑、邱志仁、陳逸聰、錢士謙、李玉萍、曾英敏、戴忠淵、張曉欽、李勝榮、鄭啟瑞、宋玉麒、蔡聰男、胡寬裕、許龍池、林宥君、蔡旭昇、王木良、徐文修、周伯丞(沈美惠代)、楊肇傳、陳鴻仁、陳文亮、俞秀青、丁亦真、鄧樹遠、蔣天華、潘佳幸、李珣

列席人員：劉昆祐副處長

壹、 主席致詞

各位同仁大家好，今天是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。本次會議報告事項是設計學院及管理學院兩學院的招生量能報告，現在離統測越來越近，量能預測希望能更精準，作為剩下兩三個月的招生旺季的策略指引。此次會議有八個提案，除了一個弱勢助學相關的草案外，都是現行辦法的修正案，相對單純，現在我們就開始本次會議。

貳、 報告事項

【報告一】設計學院招生報告(報告資料詳現場簡報)

報告主題：設計學院招生量能報告

報 告 人：蘇中和院長

（略）

【報告二】管理學院招生報告(報告資料詳現場簡報)

報告主題：管理學院招生量能報告

報 告 人：陳為任副院長

（略）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（110.03.16）決議事項執行情形

項目	提案單位	案由	行政會議決議	提案單位決議確認	執行情形
第1案	**國兩處**	**為審議本校「外國學生暨海外華裔學生入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」修正案由。**	**照案通過**	☑確認 ☐有意見 請詳述：	依會議決議提送111年04月27日召開之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。

項目	提案單位	案由	行政會議決議	提案單位決議確認	執行情形
第2案	**教資中心**	**為審議本校「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」修正案由。**	**照案通過**	☑確認 ☐有意見 請詳述：	111年03月23日奉校長核准公告實施，並於111年03月24日於校務資訊系統公告。
第3案	**人事室**	**為審議本校「行政績優楷模選拔暨獎勵要點」修正案由。**	**照案通過**	☑確認 ☐有意見 請詳述：	依會議決議提送111年04月27日召開之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。
第4案	**稽核室**	**為修正內部控制制度相關程序書由。**	**照案通過**	☑確認 ☐有意見 請詳述：	文管中心已於111年3月24日公告新版採購作業管理程序（V4.3）於本校「內部控制制度專區」Google協作平台。

參、 提案討論

第 1 案 **提案單位：教務處**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111 學年度行事曆」草案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行事曆草案業經相關單位確認辦理事項及日期，有關假期之排定，依教育部發布之「各級學校學生學年學期假期辦法」辦理，並衡酌教學需要，在不違背大學法施行細則第23條「大學學分之計算，原則以授課滿18小時為1學分」之規定下，彈性調整畢業班課程週數。

二、111學年度第一學期開學日定為111年9月12日、期末考於112年1月15日結束；第二學期開學日定為112年2月20日、畢業班期末考於112年6月11日結束、非畢業班期末考於112年6月25日結束。

三、行事曆以例行教務相關事項為主要登載內容，並列入部分全校性會議或重大活動供師生及同仁參考，行事曆草案，詳如附件一**【附件一 P.1~2】**。

擬辦：本案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並報教育部備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2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組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學生專業技藝能競賽獎勵要點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使本辦法更臻完善，故修正本要點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，請參閱。

擬辦：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內容，詳如附件二【**附件二 P.3~5**】。

第 3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職發中心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學生校外實習施行細則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經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習委員會會議提案，為使管控實習合約書用印期程，修正實習合約用印期程之規範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，詳如附件三【**附件三 P.6~9**】。

擬辦：本細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4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職發中心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 COVID-19 學生國內外實習因應措施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因應疫情發展趨勢修正本措施及附件內容。

二、為保障實習生於國外實習之安全性，國內外實習企業皆需填寫附件，將本措施第四點第二項合併於第二點中，並增加附件修正層級。

三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，詳如附件四【**附件四 P.10~13**】。

擬辦：本措施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5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學務處僑住組

案由：為新增本校「研究所優秀僑生獎學金施行細則」草案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獎勵海外優秀僑生回國就讀本校研究所，故新訂本細則。

二、新增訂條文，請參閱。

擬辦：本細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修正後通過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內容，詳如附件五【**附件五 P.14~16**】。

第 6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學習輔導基金募款辦法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來文臺教技(四)字第 1112300731S 號， 111 年度計畫審查委員意見修改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，詳如附件六**【附件六 P.17-18】**。

擬辦：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7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研發處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獎勵特殊優秀人才實施要點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考量預算逐年刪減，暫停以自有資金支應本項補助，故修正本要點第六點第二款。

二、修正條文對照表與現行條文，詳如附件七**【附件七 P.19~23】**。

擬辦：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 8 案　　提案單位：研發處

案由：為審議本校「執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」修正案由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科技部 110 年 12 月 28 日科部綜字第 1100075575 號函修正「科技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研究人力約用注意事項」第四點規定，首次約用之專任人員月支酬金不得低於下列金額(專科 28,300 元、學士 33,800 元、碩士 38,600 元)。另為符合實際執行面，爰修正本支給標準。

二、修正標準表與現行標準表，詳如附件八**【附件八 P.24~25】**。

擬辦：本標準表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散會（下午 16 時 15 分）